

百原食品有限公司

聲明書

針對本公司所使用之豬肉來源，皆是合格的台灣國產生鮮豬肉。
屠體均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局駐場獸醫辦理屠宰衛生檢查
合格，敬請安心，以上特此聲明。

此致 各級機關學校

聲明公司

百原食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伊莉



地址：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一段61號

電話：2981-3303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08 月 31 日

珍品軒食品有限公司 聲明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立德街 112 號地下一層

電話：(02)2226-2809

傳真：(02)2226-2810

Email：dingtianxia@gmail.com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02 日

主旨：有關政府單位公告將鬆綁進口瘦肉精豬肉一案，本公司說明如下，請查照。

說明：有關政府單位公告將鬆綁進口含瘦肉精豬肉一案，本公司在此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所採購的豬肉食材，全面使用國產豬肉，目前使用的豬肉供應商為泓霖食品有限公司、開瑞食品有限公司及三統食品有限公司（三統食品有限公司之豬肉供應來源為：泰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富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鮮元食品有限公司、正宜食品有限公司）。
- 二、本公司將加強原物料進貨管理，請全校師生安心使用。
- 三、本公司將持續追蹤食安新聞及政府機關所公佈的相關訊息，並依照主管機關及校方指示配合辦理。

珍品軒食品有限公司

負責人 王蘇淑貞



新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聲明書

地址：新北市三重區國道路一段 59 號

電話：(02)2984-6836

傳真：(02)2980-6364

Email：xinbeifood@gmail.com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1 日

附件：豬肉供應廠商之國產豬肉聲明書

主旨：依教育部函文(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 1090127370 號)，各級學

校供應膳食，一律採用國內在地豬肉、牛肉之生鮮食材 辦理。

說明：

- 一、依據學校衛生法第 23 條規定，學校供應膳食其食材應優先採用中央農業主管機關認證之在地優良農業產品，並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
- 二、本公司全力配合各項政策，食材優先選用中央主管機關認證之在地優良農業產品，並符合三章一 Q 之規範。
- 三、本公司使用生鮮豬肉供應商為泓霖食品工業有限公司、萬偉股份有限公司。
- 四、本公司使用調理肉品供應商為三統食品有限公司。
- 五、本公司亦持續落實食材供應商管理，以確保食材品質與安全。



新北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柯智寶

中華民國 109 年 09 月 01 日